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410106201900028304  
地字第 \_\_\_\_\_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三十七、第三十八条规定，经审核，本用地项目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

日期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十四日



用地单位	河南志强置业有限公司
用地项目名称	河南志强置业有限公司理想名门项目
用地位置	工业路北侧 通航九路东侧
用地性质	商住用地
用地面积	12174.43M <sup>2</sup>
建设规模	
附图及附件名称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附件一份 注：该证依据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（2019）豫0106执845号办理。相关指标等内容只作为土地现状过户使用，改、扩建时须服从城市规划和建设要求。	

## 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城乡规划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，而取得建设用地批准文件、占用土地的，均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本证所需附图与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